

新竹市政府 函

地址：新竹市中正路120號
 承辦人：陳靜茹
 電話：03-5352386轉301
 傳真：03-5351509
 電子信箱：01898@ems.hccg.gov.tw

300
 新竹市民主路160號4樓之3

受文者：社團法人新竹市藥師公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4年2月5日
 發文字號：府社行字第1040032263號
 速別：普通件
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 附件：

收文日期	104年 2月 6日		
批閱	理事長	常務理事	常務理事
	理事長壽偉瑾(甲)		

批閱公告本會會員知悉
 總幹事陳來元
 城公益辦公

主旨：本府社會處已於104年2月2日(星期一)搬遷至巨
 大樓，貴會洽公請至新址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社會處新址：新竹市中央路241號4樓、5樓及8樓；總機代表號：03-5352386，社會行政科分機301~303、305。
- 二、貴會發文請以「新竹市政府」為受文對象，並寄至新竹市中正路120號，俾利逕予總收文掛文號，以免往返費時。

正本：社團法人新竹市藥師公會
 副本：本府社會處

市長林智堅 請假
 副市長李宏生 代行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主管科長決行